

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

Taiwan Changhua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1年12月21日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吳宇軒

聯絡電話：04-8357274 編號：111122101

彰檢積極提起當選無效之訴

本署經逐一審慎評估後，就本轄地方公職人員選舉之當選人，於12月19日已遞狀向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提起首波當選無效之訴計6件7人，另3件5人亦將陸續提出，是目前就4位縣議員、2位鄉長、5位代表及1位村長已(將)提起當選無效之訴。

當選無效之訴，如當選人對其親友或競選團隊成員之賄選行為，有共同參與、授意或同意等不違背其本意等情形，均屬當選人之共同賄選行為。從而，本署基於尊重選舉結果及維護公平選舉之理念，於19日對施姓、林姓、黃姓縣議員當選人、林姓鄉長當選人、洪姓、林姓鄉民代表當選人、蕭姓村長當選人等7人，依照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20條第1項第3款之規定，於法定期限內提出6件當選無效之訴。另次波將於近日，對蕭姓縣議員當選人、蘇姓鄉長當選人、陳姓、賴姓、張姓鄉民代表當選人等5位，提起當選無效訴訟。

檢察長洪家原特別指出，只有公平選舉的當選，才能有效真正就職，即將舉行之縣議會正、副議長、鄉鎮市民代表會正、副主席之選舉，本署也必將持續查察不法，以維護選舉公平。